

申请企业设立登记承诺书

申请人（单位、个人）郑重承诺：

在申请企业设立登记中所提交的文件、证件及有关附件是真实的，复印件与原件是一致的，并对因材料虚假所引发的一切后果负法律责任。

出资人盖章：

年 月 日

申请人应提交的材料清单

选择项	序号	文件、证件名称	说明
	1	组建负责人签署的《企业设立登记申请书》	原件
	2	《企业（公司）申请登记委托书》	原件
	3	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设立企业必须报经审批的，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	
	4	企业章程	原件
	5	出资人的法人资格证明	
	6	验资报告或《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》	原件
	7	出资人出具的企业法定代表人的任职文件和身份证明	
	8	住所使用证明	
	9	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项目的，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、证书	
	10	《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》	原件
	11	其它有关文件证件	

注：

“选择项”栏由工商部门填写；“说明”栏应注明提交的文件、证件是原件还是复印件。提交复印件的，应由出资人加盖公章并署明与原件一致。章程加盖出资人印章。

出资人为企业法人的，提交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；出资人为事业法人的，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；出资人为社团法人的，提交社团法人登记证复印件；出资人为民办非企业单位的，提交民办非企业证书复印件。自有房产提交产权证复印件；租赁房屋提交租赁协议（租赁期一年以上）原件或复印件以及出租方的产权证复印件；以上不能提供产权证复印件的，提交其它房屋产权使用证明（如军队房地产租赁许可证等）复印件。

本表注中未明事宜，可查阅上海工商网站：www.sgs.gov.cn

企业设立登记申请书

名 称			
住 所			
区 划		街道/乡镇	
电 话		邮 编	
法定代表人		从业人数	
注册资金	(万元)	经济性质	
经营方式		经营期限	年
经 营 范 围			
主管部门(出资人)		被委托人签字：	
盖章：		被委托人联系电话：	
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

注：

文件、证件应当使用 A4 纸。
应当使用钢笔、毛笔或签字笔工整地填写表格或签字。

_____企业法定代表人登记表

姓 名		职务及产生程序	
政治面貌		学 历	
联系电话		邮政编码	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</p>			
<p>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100px;">年 月 日</p>			
<p>出资人审查意见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100px;"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			